

经典印象·小说名作坊
CLASSIC IMPRESSION

献给艾米丽的一朵玫瑰

[美]威廉·福克纳 / 著 叶紫 / 译

William Faulkner

A Rose for Emily

美国文学史上最具有影响力的作家之一 意识流文学
的代表人物

诺奖获得者头脑中“约克纳帕塔法”王国的独特
人文景观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文艺出版社

经典印象·小说名作坊
CLASSIC IMPRESSION

献给艾米丽的一朵玫瑰

[美] 威廉·福克纳 / 著 叶紫 / 译

William Faulkner

A Rose for Emily

 浙江出版集团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献给艾米丽的一朵玫瑰/[美] 威廉·福克纳 (Faulkner, William) 著;
叶紫译. —杭州: 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7. 2

(经典印象译丛)

ISBN 978-7-5339-3750-8

I. ①献… II. ①威… ②叶… III. ①短篇小说—
小说集—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316686 号

献给艾米丽的一朵玫瑰

作 者: [美] 威廉·福克纳

译 者: 叶紫

责任编辑: 柳明晔 诸婧琦

浙江文艺出版社 出版发行

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上海中华商务联合印刷有限公司

版次: 2017 年 2 月第 1 版 201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32

字数: 116 千字

印张: 5.375

插页: 5

书号: ISBN 978-7-5339-3750-8

定价: 32.00 元 (精)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目录

烧马棚 / 001

兵哥俩 / 027

瞧! / 047

献给艾米丽的一朵玫瑰 / 072

夕阳 / 085

干旱的九月 / 108

反串 / 125

译后记 / 167

烧马棚

治安官在一家商店升堂问案，店里挤满了人，四下弥漫着干奶酪的味道。男孩待在店堂后头，蜷身坐在一只小桶上，闻到的可不尽是干酪味儿。从他坐的地方，望得见一排排货架，上面塞满了结结实实、矮矮胖胖的罐头，一个个神气十足的模样，彼此紧紧挨着。男孩分得清它们谁是谁，但靠的并非是标签上的字（他大字不识一个），他认的是包装纸上鲜红色的腊肉和一弯弯银白色的鱼。鼻子闻到的是干奶酪的味儿，肚子闻到的是罐头肉的味儿，两股子气味交替着，阵阵袭来，却都如蜻蜓点水、转瞬即逝，于是便只剩另一种萦绕不散的味儿，抑或说是一种挥之不去的感觉：一星半点的恐惧，大多是绝望与悲伤，男孩只觉得一股子热血上涌，一如往常。此时父亲和父亲的敌人（是我们的敌人，绝望中他如此想道，我们的！我们爷儿俩共同的敌人！他可是我爸爸！）正立于案前，男孩看不见治安官作公案的桌子，但听得见他们你一句我一句地说话，当然，能听得见的只有两个人的声音，因为他父亲压根儿还没开过口。

“可你有什么证据呢，哈里斯先生？”

“说了，他的猪吃我的玉米，被我逮住，还给他送回去。

就他家那篱笆栏子，根本圈不住猪，我就这么跟他说的，叫他小心着点儿。第二次又来，我索性把猪关在我自己那圈子里了，他来领猪的时候我还送他铁丝，管够，好叫他修补修补自家的猪圈。第三次我只能留下那牲口，替他喂替他养，后来跑到他家一看，那铁丝原封不动地卷着，丢在院子里。我同他讲，只要他付我一块钱喂养费，猪就还他。于是那天晚上一个黑鬼拿了一块钱来把猪领走了。我从没见过那黑鬼，他说：‘他要我关照你：木头干草，一点就着。’我说：‘啥？’那黑鬼说：‘他叫我关照你一声，木头干草，一点就着。’夜里我的马棚就起火了，牲口是救下了，但棚子烧得一干二净。”

“那黑鬼在哪？你找着他没？”

“实话对你讲，那黑鬼我从来没见过，我也不知道他跑哪儿去了。”

“可找不着人，就不作数，算不得证据，你明白吗？”

“叫那孩子过来问，他知道得一清二楚。”起初，男孩也以为话锋所指是他的哥哥，可哈里斯接着又说，“不是他，是小的那个，那男孩儿。”男孩仍旧蜷着身子，在他与公案之间的人群当即豁开，让出一条小径，夹道的是两排板起的脸；样貌寒酸、须发半白的治安官坐在尽头处，穿着无领上衣，架着副眼镜，正冲他招手。男孩留着棕色的直发，蓬松凌乱，一双灰色的眸子冒着汹汹怒气，颇有狂风骤雨之魄；他个头矮小，与年龄甚不相称，但矮小归矮小，身子骨却同他父亲一样结实得很，打满补丁、褪了色的牛仔裤穿在他身上显得又紧又小。见状，男孩登时觉得光脚丫子下的地板好似消失了一样，他迈起步子向前走去，左右齐刷刷扭转的面孔张张严峻，分明如千斤

重担般压在他身上。他父亲身着那件最体面的黑外套(不是为了打官司而穿,而是为了搬家),不为所动地站在那儿,瞅也不瞅他一眼。他这是要我撒谎来着,他想道,那股子要了命的悲伤与绝望再一次涌上心头,这谎是不撒不行了。

治安官问:“孩子,你叫什么名字?”

“萨特里斯·斯诺普斯上校。”男孩小声答道。

“啊?”治安官说,“大点儿声。萨特里斯上校?要我说,在咱这地儿,敢叫‘萨特里斯上校’的人,可是说不得假话的,对吧?”男孩一声不吭。敌人!敌人!他心里一个劲儿地想着,一时间竟眼前一黑,啥也瞧不见了。治安官的面色其实挺和蔼,但男孩没能瞧在眼里,也没听出治安官冲那个叫哈里斯的人问话时煞是不悦的语气:“你要我问这孩子?”语气没法听辨,声响倒是听得见,治安官问罢,一连数秒,时间似乎过得出奇地慢,挤满了人的狭仄店堂里,除却紧张而悄然的呼吸声,再无一丝音响。男孩觉得自己就像挂在一根葡萄藤上,手攥藤端往外一荡,飞向空中,身下是万丈渊薮,一到顶点,刹那间,地心引力消失,他便一直滞于半空中,失去重量,时间仿佛停住。

“算了!”哈里斯气急败坏,破口大喊,“真他娘的!叫他走吧!”话音一落,男孩立刻觉得时间——还有随时间流动的一切,重新在自己脚下奔转起来,干乳酪、罐头肉的气味,恐惧与绝望,还有那一如往常、恼人不己的“血气”,全都再次复苏。一片鲜活之中,传来清晰的人声:

“就此结案了。我没法给你定罪,斯诺普斯,不过忠告倒是可以送你一句,你还是离开这儿吧,以后不要再回来了。”

男孩的父亲这才开口，声音冰冷而尖哑，语调平平直直，毫无轻重变化：“我的确准备搬走。何必要待在这种地方，尽是些……”之后的话过于下流，难以落笔，不过倒也不是冲着谁说的。

“那就好，”治安官说，“天黑以前，赶着你的车快走吧。本案不予受理。”

见父亲转过身，男孩便跟在后头，那件硬邦邦的黑外套下，是一具精瘦而强干的身躯，但父亲走起路来，腿脚却不大灵便；三十年前，父亲偷了匹马，策马逃跑时，脚后跟上吃过南军宪兵的子弹。回过神来，面前已是两副背影，不知何时，男孩的哥哥从人堆里钻了出来。哥哥的个头不比父亲高，体形却更魁梧，嘴里还一刻不停地嚼着烟叶。父子三人在一众横眉厉色中迈着步子，出了店堂，穿过破旧的门廊，跨下松陷的台阶。天日之下，五月温软的尘土中，迎候他们的是一条条小狗和一群半大不小的孩子。男孩走过时，一声低语恰传来：

“烧马棚的家伙！”

咒骂声中，男孩再次眼前一黑，一阵眩晕，只见一团红色的薄雾中映着一张脸，像月亮一般，却比满月还大，而脸的主人个头还不足他一半；他冲着红雾中那张脸扑将过去，不料却摔了个嘴啃泥，但他丝毫不觉疼痛，也不惧怕，从地上爬起来又是一扑，这一回，仍旧是一拳未挨，也没尝着点血的味道，等他再次起身，那出言相辱的男孩已经没命似的跑了，他拔腿要追，却被父亲一把拽住，那尖哑而冰冷的声音在头顶上响起：“去，到车上去。”

车停在一片桑槐相间的林子里。他两位膀阔腰圆的姐姐身

着假日长裙，母亲和姨妈穿着花布衣、头戴太阳帽，早已在车上，正坐在一堆杂物中等候。历经十余次的搬迁，家具物什已是所剩无几，连男孩都能一件不落地清数：旧炉一只，破床几张，歪凳三两，以及一口内嵌珍珠的钟（这钟还是母亲的嫁妆，也不记得是在哪年哪天走停，永远休止在两点十四分左右），此外别无长物。母亲抽泣着，见儿子走来，便提袖抹了把脸，正要下车相迎时，父亲叫住她：“回去。”

“他擦破皮了，我得去弄点水，给他洗洗……”

“回车上待着！”父亲不依。于是，男孩爬过车尾的挡板上车了，父亲登上驾席，往哥哥身边一坐，拿起去皮的柳条，往骡子骨瘦如柴的身上狠狠抽了两下。可父亲下手虽猛，却不觉他心里有丁点儿火气，更非存心要虐待牲口。这两鞭子，恰似多年以后他的后代们总要在开动汽车前让发动机超负荷空转一阵——两者同一个道理；只见他一手挥鞭，一手勒缰，赶车向前，商店也好，板着脸默然观望的人群也好，都成了远去的风景，不多久，道儿打弯，车头一转，便都瞧不见了。永远也瞧不见了，男孩心想，现在他该满意了吧，都已经……他打住念头，不再往下想，后头的话，即便是对自己说，他也开不了口。这时，母亲的手落在他的肩头。

“痛吗？”母亲问。

“不啊，”男孩说，“不痛，我没事。”

“血都要结块了，就不能擦一下吗？”

“到了晚上我会洗的，”他说，“没事，放心吧。”

车子一路前行，马不停蹄。男孩不知道他们将去向何处——从来没有人知道过，也没有人会问，毕竟，跑上一天、

两天，甚至三天，总会到个什么地方，总会有栋这样那样的房子等着他们。爸爸大概早作过打算了，准备换块田种地，所以才……想到这里，他再次打住——爸爸哪次不是这样；不过，只消有一半把握，爸爸行动起来就像狼一般自信满满、卓尔不群，说勇敢无畏、魄力非凡也不为过，一般人见了莫不心有震颤，仿佛他那隐隐作祟、蠢蠢欲动的穷凶极恶，虽无可靠之感，却让人觉得，他如此偏执若狂地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深信不疑、毫无动摇，谁只要和他同坐一条船，准也有利可图。

当晚，一家子在一片小林子中露宿，四下是栎树和毛榉，一条小溪从旁流过。夜里仍冷，正好附近有道栅栏，他们便就地取材，拣出一根木条，劈成几段后生火驱寒——火不大，柴火堆得干净利落，简直有点吝啬，不过手法却高明得很；一直以来，父亲在外都只生小火，早已成了习惯，即便在冻彻肌骨的寒日里也始终如一。等年岁大点，男孩没准会有所注意，并且好奇：为啥不生大点儿的火呢？一个曾经目睹过战争的侈靡无度、天生贪得无厌、爱慷他人之慨的人，眼前明明有东西可烧，又为啥不烧个痛快呢？进而，他会猜想个中缘由：在那四年^①时间里，父亲牵着一群群马（父亲称之为“缴获的马”）在深山老林里东躲西藏，避“蓝”又躲“灰”，那小家子气的火堆就是他赖以度过漫漫长夜的“生命之果”。再成熟些时，男孩也许就能识破真相：正如有的人为刀枪火药的力量所吸引，在父亲的灵魂深处，火的燃烧是一切力量的源泉，是捍卫自身完整的武

① 美国内战（又称“南北战争”）自1861年4月爆发至1865年4月结束，历时四年。

北军着蓝色军装，南军着灰色军装，下文所言“蓝”、“灰”即指军装颜色。

器，火若熄灭，一呼一吸都成了多余的苟延残喘，因此，在父亲眼里，对火，该虔敬相待，用火，也该谨慎细心。

不过此时他尚年少，想不到这般深度，且自打记事以来，压根儿就没见过别样儿的火。他只顾坐在火堆旁吃他的晚餐，饭后，正当他就着铁盘迷迷糊糊快睡着时，父亲来叫了，他只好又起身，跟上那直挺挺的背影，跟上那僵硬冷峻、一瘸一拐的步伐，爬上高坡，直至洒满星光的大路。男孩转过头来，只见父亲背对星空，看不清脸，身形单薄，整个人化作一抹黢黑的剪影，犹如从一件铁甲似的大礼服（显然不是为他量身定制的）上裁下的一块白铁皮，扁扁平平、了无生气，连嗓音也如白铁般尖厉噪哑、没有温度：

“你当时打算坦白了吧，你差点就对他说了。”男孩没有应声，父亲在他一边脸上打了一巴掌，劲儿很大，但不带一丝火气，同他在店门口狠抽骡子那两下无异，也正如他见了马蝇就会抄起棍子往牲口身上拍。赏完耳光，父亲的声音仍旧冷冷淡淡、不存怒意：“你就要长大成人了，该长点脑子，记住你身上流着谁家的血，你不捍卫它，就没人会来捍卫你。早上那帮子人，你认为当中有任何一个会这么做吗？他们明白自己干不过我，就一门心思想抓住我的把柄，要我好看，难道你不知道吗？嗯？”二十年后，男孩忆及今朝：“我当初要是说‘那些人无非是想弄清真相、讨个公道’，跑不了又得挨打。”不过此时他啥也没讲，也没哭鼻子，只是默默地站在一旁。“听懂没？”父亲说。

“懂了。”男孩小声答应。父亲转过脸去。

“回去睡吧。明天就能到了。”

次日，一家人如期抵达。午后不久，车子便在一座未上漆料的两居小屋前停下。男孩有生以来的十年间，在这模样的屋子前停过不下十来回，这一回，情景也一如过往，母亲和姨妈下了车，开始动手搬东西，父亲、哥哥和两个姐姐一动不动。

“就这屋，怕连猪都住不了呢。”一个姐姐说。

“怎么住不了，习惯了就好，保准你喜欢得不想走，”父亲说，“别在那坐着了，帮你妈搬东西去。”

姐姐们个头大，体壮如牛，下车时满身的廉价丝带纷然飘摇，其中一位从乱作一团的物什堆里挖出一盏旧灯笼，另一位则抽出一把破扫帚。父亲把缰绳交给哥哥，一停一顿地踩着车轮爬下来：“等她们下完东西，就把牲口拉去马棚里喂喂。”嘱咐完，又一声令下：“跟我来。”男孩本还以为这话是冲哥哥说的。

“我吗？”他问。

“对，”父亲说，“叫你呢。”

“艾伯纳，”母亲唤道。闻声，父亲止住步子，回过头来，那日渐花白、满是戾色的浓眉下直直射出两道峻厉的目光。

“打明儿起，得给人卖八个月的命，我总得去跟新主子打声招呼。”

于是，父子俩沿路返回。换作一礼拜前——应该说昨晚以前，男孩还会问问这是要上哪儿去，但此时他宁可闭上嘴。挨父亲打，昨晚并非头一回，可以往父亲每每都是打完算数，从不会讲什么道理；此时此刻，那一记耳光，以及紧随其后的声声沉冷而乖张的教训，仿佛依旧清晰可闻；久久回声里，男孩唯独认识到自己年幼力弱，少不更事，区区小儿，无足轻重，他这点儿分量，想飞飞不起来，想站站不稳当，更遑论什么抗

拒、改变了。

不一会儿，一片栎杉相间的林子映入眼帘，大小树木茂密交错，枝头上繁花似锦，要找的宅子仍未露相，但想必距此不远。父子俩沿着一道缀满忍冬和金樱子的篱笆走去，少顷便来到一扇敞开的大门。大门左右各立着一根砖砌的柱子，自门口始，一条车道向内延伸，顺势望去，男孩这才发现了位于深处的宅子，而且甫一看见，便将身边的父亲忘了个精光，连积郁心头的恐惧和绝望也双双抛诸脑后；虽然后来回过神来，想起还有父亲在（父亲一步未停），那恐惧和绝望却一去不返。毕竟，搬了十来次家，待的统统是穷苦地方，不论农庄、田地还是房宅，都小得可怜，眼前这样的大宅子，他还是头一回见到。大得真像座官府啊，他心想，暗暗惊叹之余，忐忑的心登时安定下来，一股欣喜之情油然而起，究竟是何缘故，他还太小，无法付诸言语。其实，男孩无非是觉得：父亲奈何不了这些人。过着这样安宁而体面的生活的人，父亲是动不了他们一根毫毛的，对他们来说，父亲无外乎一只嗡嗡作响的黄蜂，除了偶尔会蜇人一下，没啥别的能耐。这种安宁与体面，好似一重魔咒，护佑着一间间牛舍马棚，不管父亲如何图谋不轨，那微不足道的火光，也无疑是徒劳……旋即，男孩望了望那又直又挺的黑色背影，瞅了瞅那一瘸一拐的坚定步伐，那份安定与欣喜倏然“潮落”——父亲的身躯在这豪门大宅跟前，竟毫无“矮了三分”的感觉。诚然，父亲走到哪儿都不显高大，可如今，圆柱高高矗立，氛围安宁静谧，反倒愈发映衬出他那股子“任你地裂山崩，我自无动于衷”的气魄，那身影，像是谁无情一刀，从铁皮上劈下的人形，薄薄一片，仿佛侧过面来对着阳光，连个影

子也不会留下似的。男孩凝望着，发觉父亲兀自朝前走去，脚步毫无偏倚；车道上停过马，留有新鲜的马粪，原本只消挪一步子便可避过，但父亲全然不顾，一只跛脚分毫不差地踩在粪堆里。不过，“潮落”只在须臾，很快又复“潮起”，原因几何，男孩同样讲不明白。他一路走去，沉浸在“深宅迷梦”中；这般宅第，他心中希求，却也不存艳羡，不觉悲伤，浑不像他身前那位——一身铁甲般黑乎乎的外套，一肚子贪得无厌的妒火。没准他也能感受到呢。先前或许是身不由己，可这股子魔力，能叫他变个人也说不定。

穿过门廊后，父亲的跛脚蹬在地板上，如时针落定般不容分说，一下又一下，清晰可闻，但那声锐响却和他身子的移动幅度毫不相称。立在雪白的宅门前，父亲仍然不显矮小，仿佛在滚滚贪欲和重重恶念的促使下，他的血肉之躯已凝缩至极，无论如何也没法叫他再矮上分毫了——只见他头顶的宽边黑帽已经瘪掉，黑色的细呢子大衣磨得够呛，泛着绿光，跟只老苍蝇一般，还有那手，一举起来，活像只卷曲的兽爪，袖管里空荡荡的。门很快打开了，男孩心里明了，他们的一举一动早就被人盯得紧紧的；眼前的黑人年纪挺大了，花白的头发梳得整整齐齐，着一件亚麻布夹克，一出来就用身子把门堵上，说：“把鞋擦干净再进来，白人，少校不在家。”

“滚开，黑鬼，”父亲冷冷回了一句，然后连人带门往里一推，帽子也不摘就走了进去。那只跛脚如机器一般从容不迫，步态尤显重实，仿佛那一脚下去的分量，足有他体重的两倍，其所过之处，先是门框边上，再是浅色的地毯上，男孩看见一个又一个脚印。屋内，一弯优雅的覆毯旋梯赫然眼前，枝形吊

灯悬垂半空、流光熠熠，描金画框亮泽闪闪、谧然柔和，置身其中，男孩仿佛早已被一股暖流所淹没。身后不知哪里，那黑人不住地喊叫：“卢拉小姐！卢拉小姐！”旋即，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传来，小姐随之现身（如此贵妇，男孩怕是从未见过的）。她披着一袭柔软光滑的灰色长袍，领口绣着花边，腰间系着围裙，两袖高高卷起，只见她边以毛巾拭去手上残留的生面（似正忙于做糕饼），边赶来前堂，目光倒是丝毫没落在他父亲身上，只顾直直地盯着那金色地毯上的污迹，露出难以置信的惊愕神情。

“我拦都拦不住，”黑人急得直嚷，“我叫他……”

“请你出去好吗？”贵妇颤着声说，“德·斯班少校不在家。请你出去好吗？”

父亲一语不发，也没准备再开口。他看也不看她一眼，就那样戴着帽子，直挺挺地立在地毯的中央。少顷，他不无审慎地将这屋子打量了一番，泛着鹅卵石般色泽的眼睛上头，两撇灰白的浓眉微微地抽动了几下，完后又不无审慎地转过身来。男孩见他以那条好腿为轴，费了不少劲，用那只跛脚划了个圆弧，在地毯上留下最后一道长长的淡迹。父亲对此毫不在意，甚至就没低头瞧过那地毯一眼。黑人拉开门，待父子俩一出去，便立马关上，屋里传来一声女人歇斯底里的哀号，却已听不分明。父亲在台阶口停下，就着阶沿把靴子蹭个干净；到了大门口，父亲再次驻步，僵直的腿脚支着他僵直的身躯，就这么杵在那儿，片刻后，他回头望向那栋宅子。“雪白雪白的，漂亮吧？”他说，“那都是血汗。黑鬼的血汗。没准他还嫌不够白，想再浇上点白人的汗水也说不定呢。”

两个钟头后，男孩正在小屋后劈柴，母亲、姨妈和两位姐姐则在屋里生火做饭（他心里一清二楚，生火做饭还得仰仗母亲和姨妈，那两位大小姐哪里下得了厨房；即便离得这么远，还隔着墙，从她俩那单调而聒噪的大嗓门里，他也能听出一股子不可救药的怠惰之气）。忽然，远处传来马蹄声，一匹栗色良驹闯入视野，马背上坐着个穿麻布衣的男人。男孩一看那人，立马就明白过来；果不其然，还有一匹又肥又壮的枣色拉车大马跟在后面，骑马的年轻黑人身前裹着一卷地毯。前头那人涨红了脸，怒气冲冲，一路飞驰而来，在屋前停下，不见了影子，但男孩知道，这时候父亲和哥哥搬了两把歪椅子正在家门口歇着呢；一眨眼工夫，还来不及放下手中的斧头，马蹄声便又响起，男孩眼看那栗色母马掉头奔出院子，早已撒开了步子飞驰而去。紧接着，父亲大声唤起一个姐姐的名字，没过一会儿，这姐姐便拉着那卷地毯的一头，沿着地面又拖又拽，倒着身从厨房门退将出来，另一位姐姐则两手空空地跟在后面。

“你要是不肯抬，就去把洗衣锅架起来。”前头那位姐姐说。

“喂，萨尔蒂^①！”后头那位姐姐当即喊道，“去把洗衣锅架起来！”父亲闻声来到门口。不久前还置身于高贵典雅之中，此时身后却一派破落光景，不过无论周遭如何，他都无动于衷，一侧肩头后面，露出了母亲焦急的脸。

“抬起来。”父亲开口道。姐姐们只好弯下腰板。一弯下腰，她们的体态更显臃肿，一副有气无力的样子；两人躬着身

① 即萨特里斯的昵称。

子，乍一看去，俨然两块又宽又阔的大白布，俗丽的廉价丝带飘成一片。

“换作是我，要真把一块地毯当回事，大老远从法国弄来，就不会把它铺在碍脚的地方，叫人一进来就往上踩。”前头那位姐姐说。她俩总算抬起地毯来。

“让我来吧，艾伯纳。”母亲说。

“你回去做饭，”父亲回道，“这里我来看着。”

整一下午，男孩一面劈柴，一面静静观望。地毯平摊在尘土里，边上的洗衣锅热气滚滚，噗噗冒着泡，两位姐姐驼着腰伏在地毯上，没精打采，一副老不情愿的模样；父亲在一旁监督，板着脸，神色严厉，来回打量着两个女儿，尽管没再出声喝令，却有种无言的魄力。其间，男孩闻到刺鼻的土碱味儿；母亲到门口来过一回，探头朝外张望，神情已不再是焦急，更像是绝望了；父亲转过身去，男孩正要抡起斧头时，眼角又瞥见父亲从地上随手捡起一块平扁的碎石，略一细看，又反身回到锅边，这下，母亲终于忍不住说：“艾伯纳，艾伯纳，求你别这样，求你了，艾伯纳。”

男孩干完活，时近黄昏，夜鹰的啼鸣声也已响过几遍。男孩闻到屋里飘来咖啡的香味，这会儿该是饭点，一家人会吃些中午剩下的冷饭冷菜，可今日一进屋，却发现众人又喝起了咖啡，大概是因为灶里还有火的缘故。只见炉前搁着两把椅子，那地毯就平摊着架在椅背上。父亲留下的脚印已然不见踪影，取而代之的是一条条长长的水印，像有台微型割草机在上头东割了一片、西刈了一块似的。

一家子吃完冷饭冷菜后，准备睡觉休息，地毯照旧搁在那